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桂人社函〔2022〕66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 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废止《广西壮族 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 交通厅关于建立交通行业农民工工资 保证金制度的通知》的通知

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交通运输局：

为规范我区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根据工作需要，决定废止《广西壮族自治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厅关于建立交通行业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的通知》（桂劳社发〔2007〕147号）。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此件公开发布）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2022年3月25日

抄送：广西壮族自治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